

# 我省扩大支小支农覆盖面 融资担保机构符合条件可获补贴

## 直接融资担保业务方面

单户500万元(含)以下

按实际发生代偿责任金额的15%给予补贴

单户500万—1000万元(含)

按实际发生代偿责任金额的10%给予补贴

## 再担保业务方面

单户500万元(含)以下

按实际发生代偿责任金额的15%给予补贴

单户500万—1000万元(含)

按实际发生代偿责任金额的10%给予补贴

省级再担保机构与国家融担基金合作的单户1000万元(含)以下

按实际发生代偿责任金额的30%给予补贴

## 降费奖补标准方面

补贴资金按申报机构申报期间

业务发生额的1%给予补贴

保费补贴额=各申报机构申报期间

业务发生额×1%

制图/张昕

本报海口7月12日讯 (记者梁振君)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近日联合修订印发《海南省融资担保机构风险补偿和降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进一步引导我省融资担保机构扩大支小支农覆盖面，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这是海南日报记者7月12日从省财政厅获悉的。

融资担保业务指融资担保机构和银行金融机构合作，为小微企业(含小微业主、个体工商户，下同)和“三

农”生产经营性贷款提供信用支持的法律行为，以及再担保机构为上述业务提供再担保服务的法律行为。融资担保机构是指在海南省登记注册、持有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颁发的《融资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及再担保机构。风险补偿是指融资担保业务发生代偿后，省级财政对融资担保机构按一定比例给予补贴；降费奖补是指省级财政对符合降费让利条件的融资担保机构给予奖励。

《办法》明确了风险补偿和降费奖

补资金来源，其中，省级财政预算方面，资金初始规模为1000万元，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相关政策调整情况，结合我省财力，可适时调整资金规模；其他可用于风险补偿和降费奖补的资金。

风险补偿和降费奖补资金由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负责组织项目申报，编报资金年度预算和年度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会同省财政厅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省财政厅负责资金的预

算管理、审核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并按照规定程序拨付资金。经省财政厅确认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若参与农民小额贷款“贴息+担保”业务或创业担保贷款业务的，一并纳入本办法风险补偿和降费奖补范围。补贴条件与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其他规定的，按《办法》规定执行。如代偿补贴额或降费奖补额超过当年预算资金时，按各申报机构申报期间内符合条件的补贴额及奖补额比例分配。



**儋白高速公路：  
车在山中走 人在画中游**

近日，俯瞰连接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的儋白高速公路。儋白高速公路是海南中西部区域的快捷旅游通道。通车以来，进一步提升海南中部地区发展水平，打破长期以来制约白沙等地经济社会发展的交通屏障，实现了海南岛“县县通高速”。

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 澄迈探索污水治理的“生态疗法” 整治黑臭水体 水生植物“立功”

### H “六水共治”作战图

■ 本报记者 高懿

推窗见绿，抬步赏景，起步闻香……7月7日，走进澄迈县金江镇夏富村，一处有花有草、水清岸绿的“景观池”格外吸引人，周边房屋依水而建，居民在这里临水而居。

但在村民的记忆中，夏富村的池水并不是一直这样清亮。“整治之前，是个污水塘，水面上经常漂浮着一些生活垃圾，周边鸡鸭粪水都往这里排放，脏、乱、差的环境让村民避之不及。”夏富村党支部书记王晓娇向海南日报记者介绍，住得离池塘稍近些的

村民都不愿意开窗——味道太臭，蚊虫也多。

昔日“臭水池”如今变成村民休闲纳凉的好去处，得益于澄迈县纵深推进“治水”工作。澄迈县以项目建设方式实施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将夏富村等5处黑臭水塘纳入一期项目，遵循“外源减排、内源清淤、水质净化、清水补给、生态恢复”的技术路线进行系统化治理，在水体内种植绿化植物和水生植物，帮助净化水质，改善水域生态环境。

“此处池塘主要以种植美人蕉、再力花和菖蒲为主。”澄迈县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赵瑞平说，在黑臭水体整治中，生物治理必不可少，栽种沉水植物，依靠植物“吃掉”水里的污染物是该县目

前采用最为广泛的生物治理方式。

同时，为扩大水生植物的面积，澄迈县利用当地生态循环农业科技，采用人工浮岛栽植水生植物。

“我们在投放生态浮岛时，为加大接触面积，将每一个花盆底部打洞，固定在浮岛的窟窿中，利用浮力原理，生态浮岛可以漂流至池塘的每个角落。”在澄迈县金江镇封克村，赵瑞平指着不远处正在放置狐尾草的生态浮岛告诉记者，生态浮岛对水质净化最主要的功效是利用植物的根系吸收水中的富营养化物质，减轻水体由于封闭或自循环不足带来的水体腥臭、富营养化现象，尤其对藻类有很好的抑制效果。

在澄迈县，这样的变化并非孤例。

“水生植物和水体整治是互为作用的关系，比如夏季雨水多，雨水形成的地表径流汇入河道后会污染水体，但这些污染物正好成了水草的‘食物’，水体整治后，水体透明度增加，水生植物可以更好地接受光合作用，生长茂盛的同时也会更好地净化水质，使得水体逐渐恢复自净功能。”赵瑞平坦言，很多水体在整治以前已经丧失了水体功能，不会生长水生植物，整治完成后，通过栽种水生植物，可对水体的生态系统进行修复。

赵瑞平表示，未来，这些会“吃”污染物的净水植物，在助力“黑臭水体”治理的同时，也在积极构建清水型生态系统，提高水体自我净化能力。

(本报金江7月12日电)

陵水黎族自治县民政局前置化解婚姻家庭纠纷，仅今年上半年——

## 327对夫妻经调解避免婚姻破裂

■ 本报记者 王迎春

“这是我们所制作的普法宣传册，里面介绍了许多婚姻相关法律知识，希望可以为您答疑解惑。”7月12日，在陵水黎族自治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工作人员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普法宣传融入日常服务中，向大众传递和谐、健康的婚姻家庭价值观，并主动为情感不和夫妇提供心理疏导、法律咨询服务，引导拟离婚当事人认真落实离婚冷静期政策，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据悉，自2021年10月份起，陵水民政局以创建3A级婚姻登记处为契机，除提供专门场所为每对新人举办领

证仪式，增强结婚登记仪式感，大力倡导婚姻美德之外，还有效延伸婚姻登记服务链条，前置家庭纠纷化解，通过成立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室，开设婚姻法律咨询线上援助服务，积极打造婚姻家庭纠纷调解主阵地，助推社会治理发展。

据陵水民政局统计，2022年上半年全县共受理离婚登记申请634对，婚姻调解室共开展婚姻调解服务634次，其中现场劝和撤回离婚申请达327对，进入冷静期为82对，对申请离婚登记的群众调解成功率达51.6%，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为提高拟离婚人群危机干预质量，陵水民政局还专门设立了婚姻家

庭辅导工作室，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陵水西罗亚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派专业社工全天候坐班，在婚姻登记大厅咨询台协助咨询、审证等工作，对冲动离婚人士主动介入进行调解。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室的社会工作者、心理咨询师和其他专业资质的志愿者针对不同情况的服务对象“对症下药”，采取“缓冲法”“亲情法”“回忆法”等方法及技巧，调解婚姻纠纷。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家庭和谐关系着社会稳定。与此同时，陵水民政局定期开展潜在高危家庭排查、家庭纠纷化解、反家暴、对拟离婚人群危机干预、家庭教育、心理辅导等行动，并组织“关爱女童 呵护成长”巡讲、留守儿童“亲情连线”志愿服务、结对帮扶留守儿童等主题活动，筑牢社会治理第一道防线。

(本报椰林7月12日电)

## H 高标准抓好疫情防控

# 7月12日0时至16时 海口新增9例感染者

本报海口7月12日讯 (记者习遥鸿)

7月12日下午，海口市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四十九场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7月12日0时至16时，海口新增2例确诊病例和7例无症状感染者。其中，6例在密接或高风险区域人员隔离管控期间发现，2例在重点区域筛查中发现，1例为主动检测发现。截至7月12日16时，海口在本轮疫情中累计发现35例阳性感染者，其中确诊病例13例，无症状感染者22例，均已转至定点医院开展救治，目前情况稳定。

发布会通报，本轮疫情发生以来，海口持续加快流调管控。截至7月12日16时，追查到密接691人、密接的密接1414人，已出的核酸检测结果除已公布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外，均为阴性。

此外，根据确诊病例的活动轨迹和流调情况，海口先后在各区开展区域核酸检测，进一步排查潜在风险人群，阻断疫情传播。

公共交通出行方面，海口对海甸片区实施道路交通管制，暂停片区内出租车服务，临时停运、调整多条公交线路，暂停使用人民西路、三路市场、海大南门等18个中高风险区内的公交站点。海口市交通部门提醒，持“红码”“黄码”者不得进入公共交通枢纽，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根据海口市发改委价格应急监测，7月11日，海口各市场、超市肉禽蛋菜等品种丰富、供应充足，蔬菜价格略有下降，鸡蛋、水果价格基本稳定。

## 海口市菜篮子线上推出蔬菜套餐，线下加大网点投放量 线上线下配送 蔬菜送到小区门口

■ 本报记者 郭萃

7月12日下午5时许，一辆菜篮子运输车到达海口海南大学桥西小区门口，居民陈先生拿到自己买的蔬菜套餐——包含鸡蛋、肉类、7种蔬菜以及葱姜等调料，花了不到100元。当天，约100份蔬菜套餐被送至该小区居民手中，都是小区居民当天早上在海口市菜篮子线上商城购买的。

海南日报记者了解到，疫情防控期间，海口市民可通过海口菜篮子集团线上线下单的方式，足不出户也可买到新鲜的平价菜。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海甸岛目前处于静态管理状态，为保障封控管理区域以及全市市民的购菜需求，海口市菜篮子集团线上线下齐发力，确保“菜篮子”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这几天我们都是在家附近的菜篮子门店买菜，菜品丰富价格还实惠，而且供应充足，现吃现买不需要囤货。”当天，在位于龙华区金贸中路店菜篮子平价菜社区菜店，正戴着口罩挑选蔬菜的陈女士告诉记者。

海甸岛区域共有13家菜篮子末端网点，除沿江三市场和创新网点暂时关闭外，其余11家销售点均正常营业。

(本报海口7月12日讯)

## 海口滨粤路正式通车 断头路通了 民心也通了

本报海口7月12日讯 (记者计思佳 特约记者陈创森 通讯员蔡翔任)7月12日一大早，家住海口市秀英区博泰·海畔澜廷小区的居民郑琴骑着电动车出门买菜，穿过干净笔直的滨粤路，5分钟就到达五源河农贸市场。“这条断头路终于修好了，出门办事方便多了。”

滨粤路于7月11日正式通车。当天上午，博泰·海畔澜廷小区数名业主代表把一面写有“为民修路、造福百姓”的锦旗送到了施工方——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人的手中。

滨粤路东起粤海大道，西至新海边防派出所，道路总长172.9米。通车前是一条坑坑洼洼的土路，周边居民出行极为不便。

“这条路正对着我们小区的大门。过去路不好走，电动车没法骑，汽车开上去颠簸，我们出门都要绕一大圈。”郑琴回忆道，“这条路还通往海南师大海口新海学校。目前，海口市、区两级已完成省府北路—西沙路段、金花路等道路的建设。

接孩子回来，鞋子、裤腿上全是泥……”

为改善该片区周围的交通通行环境，进一步完善优化路网结构，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海口市秀英区以能力提升建设年活动为契机，于今年4月21日启动滨粤路项目建设工作。

“在道路建设的过程中，遇到了台风以及连续暴雨等施工困难。为了保质保量按时交工，施工方通过科学倒排工期，增加施工人员和机械等措施，于7月11日按时交付通车。”海口市秀英区城投公司工程部经理朱世明介绍，滨粤路的通车方便了海南师大海口新海学校、新海边防派出所、博泰·海畔澜廷小区及周边市民的出行，缓解了玉琼路、经纬五路交通压力，更提升了新海港片区风貌景观和海口城市形象。

据介绍，为畅通城市“微循环”，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海口市委、市政府把打通一批断头路作为2022年“为民办实事”事项。目前，海口市、区两级已完成省府北路—西沙路段、金花路等道路的建设。

## 东方苗村生态搬迁力争7月底完成 86户已入住新居

本报八所7月12日电 (记者张文君 特约记者方宇杰)在完成安置区新房建设、补偿款基本拨付到位的基础上，今年7月初，东方市东河镇苗村135户开始陆续搬离苗村，搬往新居，截至目前已有86户入住新居，搬迁进度过半，力争7月底完成搬迁。这是海南日报记者7月12日从东方市有关部门获悉的。

7月12日上午，在东河镇苗村安置区，海南日报记者看到，新入住的村民或是安装家具，或是在新房内打扫卫生，或是在厨房为午饭忙碌着。苗村村民梁志红和妻子正在客厅里，安装刚从镇上买来的桌子。“今天搬入新居了，”梁志红说，“在这里生活确实方便不少，交通便利，周边就有学校、医院、农贸市场等。”

东河镇常务副镇长麦名卫说，“相比以

前村民出门要坐渡船，现在安置区交通更便利，距离东河镇镇墟仅7分钟的车程。一公里范围内就有学校、医院、农贸市场、超市等。”

“目前已86户入住新居，剩下的村民正有序搬迁。”东河镇党委书记黄国强介绍道，关于安置区村民未来的生产生活，东方市委、市政府决定分给村民每人5亩生产用地，同时自2022年起，连续5年，每年拨付200万元用于苗村集体经济产业发展。

东河镇苗村生态搬迁是东方融入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的重要工作之一。自今年3月东方全面启动苗村生态搬迁以来，该市派出15个苗村生态搬迁攻坚小组，镇村干部、乡村振兴工作队等50多人下沉一线入户宣传动员村民搬迁。